

白门柳

三鸡鸣风雨

刘斯奋 / 著

茅盾文学奖

获
奖
作
品
全
集



茅盾 文学奖

获奖作品全集

白门柳

刘斯奋 / 著

三
鸡鸣风雨

人民文学出版社



风雨凄凄，鸡鸣喈喈。

既见君子，云胡不夷！

风雨潇潇，鸡鸣胶胶。

既见君子，云胡不瘳！

风雨如晦，鸡鸣不已。

既见君子，云胡不喜！

——《诗·郑风·风雨》

主要人物表

- 黄宗羲 字太冲,明末诸生,复社成员,后官授明鲁王政权取方郎中兼监察御史
- 黄宗会 字泽望,明末诸生,黄宗羲之三弟
- 孙嘉绩 字硕肤,明九江兵备佥事,后官至明鲁王政权兵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余姚义军督师
- 冒襄 字辟疆,明末副贡生,复社四公子之一
- 董小宛 原秦淮名妓,冒襄之妾
- 冒起宗 明去职官员,冒襄之父
- 钱谦益 字受之,号牧斋,原明弘光政权礼部尚书,后一度官授清礼部右侍郎管秘书院事,兼《明史》副总裁
- 柳如是 原盛泽名妓,钱谦益之宠妾
- 钱孙爱 钱谦益之子
- 陈在竹 钱谦益妻弟
- 陈夫人 钱谦益之妻
- 钱曾 字遵王,钱谦益侄孙
- 顾杲 字子方,明末诸生,复社成员
- 吴应箕 字次尾,明末诸生,复社成员
- 余怀 字淡心,明末诸生,复社成员
- 沈士柱 字昆铜,明末诸生,复社成员
- 柳敬亭 说书艺人,外号柳麻子
- 张维赤 字罗浮,明末诸生,冒襄之密友

张岱	字宗子，明末诸生，官授鲁王政权职方主事
查继佐	字伊璜，明末举人，官授鲁王政权职方主事
查继坤	明末诸生，查继佐之兄
洪承畴	字亨九，降清明臣，官授兵部尚书兼都察右副都御史、内 院大学士，总督江南军务
黄澍	字仲霖，降清明臣，洪承畴幕僚
龚鼎孳	字孝升，降清明臣，官授吏科给事中
顾眉	原秦淮名妓，龚鼎孳宠妾
陈名夏	字百史，降清明臣，官授吏部左侍郎兼翰林院侍读学士
王铎	字觉斯，降清明臣，原明弘光政权东阁大学士
惠香	盛泽名妓，柳如是之密友
李十娘	秦淮名妓
李媚姐	秦淮名妓，李十娘之妹
马士英	字瑶草，原明弘光政权内阁首辅
阮大铖	字集之，号圆海，原明弘光政权兵部尚书
谭泰	清正黄旗都统，一等公
黄安	黄宗羲之仆人
冒成	冒襄之仆人
李宝	钱谦益之仆人

第一章

一

正阳门、崇文门和宣武门，是横贯在北京半腰当中的三座城门。从这三座门往北，属于“内城”范围；往南，则属于“外城”了。“内”与“外”虽然只是一字之差，但两片城区，却因此被划分出了两个不同的天地。内城，是成祖皇帝迁都北京时改建的。当时大明王朝的国势如日方东，光华灿烂。内城的建筑也因之显出一派泱泱溶溶、博大雄强的气象。红墙黄瓦、画栋雕梁的紫禁城不必说，就连遍布城中的坊巷胡同，也全都被收拾得纵横笔直，井井有条。虽然两百多年下来，人祸天灾，风吹雨打，许多建筑已日见破败，无复当年的旧观，但那种“笙歌归院落，灯火下楼台”的奢华架子还在；内城居住，也依然是上流社会人们无可争议的一份特权。

至于外城，情形就全然不同。毗连于内城南端的这片外郭城，比内城要晚竣工一百多年。当年的嘉靖皇帝，被不断越过长城南下侵扰的鞑靼骑兵弄得焦头烂额，寝食难安，终于下决心在京城外围再修筑一道城墙，使之成为阻挡强敌进攻的缓冲地带。修城的初衷本是如此，也就不难想见事情的进行是何等草率匆忙。事实上，这道外城墙只修完南端一段，就停顿了下来，而且整个布局从一开始就没有认真规划过，以致旁逸斜出的街巷，寒伧低矮的简陋平房，以及肮脏杂乱的墟场市集，就成了这一带历久不变的景观。

无疑也因为这个缘故，除了在紧靠城门边上，偶尔还会有个把“淡泊之士”赁屋而居之外，一般来说，所谓“外城”，在北京上流人家心目中，压根儿就属于令人望而生厌的贫民窟。

不过，自从一年多前，由大清国摄政王多尔袞统率的八旗大军进驻北京以来，情形就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这些来自山海关外的进入者，衣冠之奇异自不待言，脑后还怵人地拖着一根长辫子。在入城之后的第二天，他们就下达了一道措辞强硬的命令，宣布自即日起，内城全部划归军队驻扎。原有的居民，不论是官员还是百姓，一律搬出外城去居住。敢有违抗者，以军法论处。

对于这样一道命令，在前朝崇祯乃至更早的那些皇帝在位时，或许还会有人敢于争谏，但是，自从经历了李自成攻陷北京的奇祸巨变，即便是过去最有头脸的那些人物，也因为大明王朝无可挽回的覆灭，变得终日惶惶然如丧家之犬。面对俨然以新主子自居的进入者，他们可是一点儿勇气也鼓不起来了。结果，经过十来天鸡飞狗走的混乱，原来居住在内城的人家，便像猛然刮来一阵狂风似的，一古脑儿搬到了外城，在穷街陋巷中挨挨挤挤地安顿下来。其中宣武门外一带，大约街巷房舍与别处相比，要稍为像样一点，于是又不约而同成了上流人家的汇聚之所……

眼下，已经到了清朝顺治二年的六月，距当初那场大搬迁，已经过去了一年多。这天中午，曾经是明朝的兵科给事中、如今又成了清朝吏科给事中的龚鼎孳，刚刚到内城去拜会过一位满族的贵官，正骑着马往回走，打算赶在午饭前回到他在宣武门外的住处去。

“嗯，看起来，往后即使再有什么变动，大局也只能是如此了！”沿着曾经是店铺云集，顾客往来，但如今已经变得空旷冷清的宣武门内大街，龚鼎孳一边往前走，一边默默盘算着，“大兵已经攻下江南，留都已经开门迎降，就连史道邻、马瑶草拥立的那个弘光皇帝，听说也在芜湖被擒，正在押解来京。大明所剩下的一点气数，看来

算是彻底穷尽。虽说平定四海，也还要一些时日，但这一统天下，恐怕已经非大清莫属了！”

由于局势的演变，同自己先前的估计完全一致，甚至推进得更快，龚鼎孳此刻，不觉暗暗感到庆幸，有一种远离劫难的轻松。的确，像他这样在农民军攻入北京之后，曾经接受过“伪职”的明朝旧臣，如果当初像方以智等人那样，迫不及待地逃往江南的话，那么，纵使弘光朝廷宽大为怀，不予追究，到了这次清兵南下，也势必在劫难逃，吉凶未卜。现在由于自己坚决留下来不走，结果不但安安稳稳活着，而且还能照旧当京官。

“虽说在满洲鞑子手下做事，恐怕不会怎么痛快，但在前明时难道就痛快了？哼，不是一样如临深渊、如履薄冰地过日子！如今再怎么着，也总比以往焦头烂额地硬撑着那个破摊子强。况且，他满人以化外夷狄之邦，要入主中国，只怕到底还得依靠我们汉官才成！”

这么暗自掂量一番之后，龚鼎孳就愈加心安理得。他从马上直起身子，开始怀着一种彻底解脱的心情，打量起沿途的景物来。他发现，清朝大军进入北京这一年多，除了发生过强迫搬迁那件事之外，别的方面倒还算是相当克制。不但如此，当权者还采取了一些颇得人心的措施，譬如以隆重的礼仪改葬崇祯皇帝；对于明朝的旧官，只要愿意归顺，一律以原职录用；以及宣布革除前朝的苛政等等，因此北京的局面一直比较稳定。虽然在内城，由于到处驻扎着重兵，市面不免比较冷落，出入城门时盘查也颇为严格，但一旦到了外城，就依旧行人熙攘，车水马龙。在六月耀眼的阳光下，各行各业的人们显出一派随遇而安的“顺民”模样，照旧在为衣食而各自奔忙。“不错，时至今日，仍旧允许我汉家官民保留前朝衣冠，不必像他们那样剃发留辮，改穿马褂和开衩袍，这一层，无疑也是新朝善体民心之处！”望着满街上那些同自己一样，依旧把发髻藏在头巾或纱帽之下，身上的衣着也一如往日的行人，龚鼎孳于从容

自在之余，又一次宽心地想，并且生出一种期望，觉得新朝果真能够心胸阔大，兼容并蓄，那么，以自己的精明干练，今后恐怕还大有施展的机会……

现在，他已经回到自己的家门前。位于宣武门外东侧一条胡同深处的这个新住处，是一年前大搬迁那阵子，他同爱妾顾眉一起选定的。房子虽然小了一点，难得的是环境颇为清静。当时好几户急着找房子的人家都看上了这里，争着要买。末了，龚鼎孳看见顾眉特别中意，狠狠心拿出高一倍的价钱，才把房子买到手。为这事，顾眉反而埋怨丈夫，认为前一阵子因为逃难，几乎弄得倾家荡产，手头已是相当拮据，实在没有必要花这种冤枉钱。不过埋怨归埋怨，对于丈夫的宠爱和体贴，顾眉其实还是十分喜欢。明显的证据是，一搬进来，她就指挥仆人，里里外外的忙得额头见汗。为着把这幢只有前后两进的小小四合院，收拾得整齐雅洁，不失身份，这个聪明能干的女人着实花了不少心思。“嘿，要是摸不透你的脾性儿，我龚某人也枉在风月场中混这么些年了！”当时龚鼎孳在一旁瞧着，苦笑地想。此刻，他在门前下了马，把缰绳交给承差之后，忽然想起这件事，嘴角不由得再度现出无奈的微笑。

“啊，老爷回来啦！”当他怀着轻松的心情，穿过前院，匆匆往里走的时候，丫环小凤迎上来，行着礼说。

“嗯，太太呢？”龚鼎孳顺口问道，没有停住脚步。

“回老爷的话，太太在西间屋里。王妈妈来了，太太正陪着说话呢！”

“王妈妈？哪个王妈妈？”

“就是熊老爷家的王妈妈，去年逃难时同我家做一路的。”

龚鼎孳“哦”的一声，也就想起来了——去年四月底，正当李自成的农民军在山海关被吴三桂引进清军击败，决定放弃北京，向西撤退那阵子，满城的居民人心惶惶，谣言四起。龚鼎孳见势头不妙，害怕“王师”一旦打回来，会对他们这些“失节事贼”的旧官严加

追究,串联几位同病相怜的朋友,举家逃出城去躲风头。当时结伴同行的,就有吏部郎中熊文举一家。这个王妈妈,是熊府的一位有头脸的女管家。本来彼此也不相熟,只因路上种种劳苦波折,常需互相照应,一来二往,也就近乎起来。回城后,这王妈妈也常会找个空儿,过来串串门,却一向都是由顾眉接待。“噢,是她来了。那就别惊动太太,你来服侍我就得了。”由于心情颇好,龚鼎孳宽宏大量地摆摆手,然后径直走进上房的起居室里。

二

龚鼎孳由小凤服侍着,刚刚换上家居的便服,顾眉就走进来了。曾经是秦淮河上风头最健的这位昔年名妓,自从两年前嫁给了龚鼎孳之后,就跟着丈夫住到北京来。虽然已经年近三十,但是岁月并没有在她身上留下任何痕迹。看上去,她仍旧那样风姿绰约,娇艳迷人。因为天气炎热,她只穿着一件薄薄的桃红女衣,下衬月白罗裙,脑后松松地绾了一个倭坠髻,益发显得珠圆玉润。自必得知丈夫已经回来,她才匆匆把客人送走的。一踏进起居室,她就放下怀里那只乌云覆雪波斯猫,走近来,从小凤手中接过绸子腰带,一边给丈夫系上,一边吩咐丫环说:

“这儿用不着你了,张罗开饭去吧!”

随后,又悄悄亲了一下丈夫,巧笑盈盈地问:“相公今日出门拜客,可还顺利?”

龚鼎孳“嗯”了一声:“没有什么不顺利的,不就是同满人打交道么,小菜一碟,顶好对付!”

“咦,不是说,这个叫济——济什么的贝勒凶霸得很,谁都怕去见他么?”

“叫济尔哈朗。哼,别人怕,我却不怕!你别瞧满洲鞑子一个个十二片篷扯足,傲气得很,其实也是欺软怕硬。只要你不怯他,

他便颠倒过来礼敬你了。”

“哦，是吗，那——”

“待会儿再跟你说。先吃饭吧，我都快饿坏了！”这么把手一摆之后，龚鼎孳就径自走向饭桌，在椅子上坐了下来。

龚鼎孳不再谈下去，是因为他虽然说得挺硬气，实际上却并没有什么可夸耀的。那位济尔哈朗亲王的确没有为难他，但是让他在门房足足候了一个多时辰，到头来同他总共还谈不上五句话，就按照官场的礼仪端茶送客。如果不是在等候接见的当儿，从别的候见者口中，得知南京已经开门迎降的重要消息，他今天简直可以算是白出了一趟门。不过，这一类情况，龚鼎孳照例不会告诉侍妾。“横竖她知道了也没用，反倒生出许多啰嗦！”他想。

现在，午饭已经摆到桌上。北京不比江南，加上眼下还是大乱初定、百物奇缺的时节，即便是龚鼎孳这样的人家，在吃喝上也只能从简。如今，饭桌上摆着的，无非是咸菜、小米粥就馒头，还有一小碟豆芽菜炒肉丝，已经算是难得的奢侈品。不过，龚鼎孳实在是饿了，也顾不上挑剔，抓过馒头就吃起来。正吃得香，忽然听见侍妾“噗哧”一笑。

龚鼎孳抬了一下眼睛：“嗯，你笑什么？”

“没什么，”顾眉摇摇头，腮边的笑涡忽闪着，“妾只是想起，刚才老是等不着相公回来，还只道那位什么贝勒留相公吃饭呢！”

龚鼎孳怔了一下，随即眼珠子一转，点点头，说：“嗯，他是要留饭，可我嫌那满洲菜，老大一股膻味儿，便坚辞了出来。”停了停，发现侍妾没吱声，他又皱起眉毛问：“怎么，你不信？”

“哦，信，信！”顾眉忙不迭回答，随即用筷子夹了一箸豆芽菜炒肉丝，一边送进丈夫碗里，一边笑着说：“既是这等，王妈妈来说的那个事，没准儿就好办了！”

龚鼎孳顿时停止了咀嚼。“王妈妈说的？又有什么事？”他警惕地问。因为为着显示自己能耐，这个不甘寂寞的女人老爱招

揽一些乱七八糟的事儿，堆给丈夫干，早已弄得龚鼎孳不胜其烦。

“是这么回事——”顾眉蹙起又弯又细的眉毛，叹了一口气，说，“刚才，熊老爷家的王妈妈来过，说起去年夏天在西城外逃难时，我们曾住过一阵子的那个金员外家，前些天让旗人把地给圈了去，还限令他们全家迁往三百里外的牧马堡去安置。若不去时，便连那边的地也一并勾销，让他们全家当叫化子去！你想那金员外七老八十的人，怎生受得了这晴天霹雳？急得当场中了风。他的家人走投无路，昨日便进城来寻熊府相帮说情。熊老爷本是个胆小的人，哪里敢出头？熊太太寻思无计，才又派王妈妈过来转托我们。相公，你瞧这事……”

“你是说西城外那个老金头？他的地不是明明自家在种着嘛！怎么会给圈去了？”

“真是给圈去了呀！王妈妈刚才说，昨儿他家一下子来了好几个金家的人，都在前院里，哀哀地哭得好不伤心！”

龚鼎孳“唔”了一声，不说话了。关于圈地的事，他是知道的。早在去年十二月，朝廷鉴于从关外不断涌来的大批旗人无法安置，曾下令将北京附近各州县因战乱被丢荒的无主农田，以及明朝的皇亲、驸马、贵族、太监过去所拥有的田产，全部没收，分配给本朝属下的王公、贵胄以及八旗兵丁使用。办法就是由主管的衙门按预先拟定的分配额度，发给长短不一的绳索，让旗人们到实地去丈量圈占，所以叫做“圈地”。不过，当时所颁布的命令说得很清楚，只是圈占那些无主之田。现在怎么连金员外家种着的田也给圈去了呢？看来，要么是执事衙门弄错了，要么就是下面的旗人不遵法度，趁势胡来。

“原来他家的地给圈去了。那——你可知道，是怎样给圈去的？”由于发现事情并非那么好办，龚鼎孳的口气已经明显透着迟疑。

顾眉却似乎没有觉察，只管把她从王妈妈那里听到的一五一

十地倒出来。不过,其实也没有太多新东西,无非是那些圈地的旗人如何凶横,金员外一家如何苦苦哀求,又怎样挨了打;末了,田地、房屋给圈了去不算,连牲口、农具,还有两名模样长得周正点儿的女仆,也让对方一齐霸占了,如此等等。龚鼎孳默默听着,心中越来越不起劲。不错,去年在西城外逃难时,自己一家确曾得到过金员外的照拂;但是眼下他碰到的这门子官司,却不是一件单个的事,而是关涉到旗人们进关后的生计,是朝廷一项重大决策。虽说像这样胡乱圈占,未必符合朝廷的初衷;但是,这朝廷毕竟是满人坐的天下,自己作为一名汉官,如果贸然出头说话,势必得罪旗人们不说,闹不好,还会落得个干扰朝廷大计的罪名。这可是万万不能干的!不过,他也知道,这位如夫人可不是那么好打发的。她会撒娇撒痴,会发怒放泼,还会……“哎,也罢,姑且敷衍着她好了,也省得她再啰嗦!”这么打定主意,龚鼎孳就抬起头,一本正经地说:“这件事,你也招揽得太快了些,只怕十分难办。不过,在满人中我好歹还有几个说得来的,赶明儿去访访他们,看有办法没有——无论如何,让你有个交待就是了!”

“我也知道这事挺难,”看见丈夫应允出面,顾眉顿时眉开眼笑,“可金员外好歹同我们相与一场,如今有难来求,多少总得给他一个面子呀!”说着,看见丈夫已经站起来,向寝室走去,她也就跟过来,并且赶先一步,走到床边,一边亲自动手替丈夫拂床安枕,一边又讨好地回头说:“告诉相公一件新鲜事儿——也是王妈妈刚才来说的,相公向常顶讨厌的那个孙之獬孙老爷,有人看见他这两日已经学满人的样儿,剃了发,留起了辫子,全家男女也都改作满人装扮,变得怪模怪样的,都快叫人认不出来了!”

这么一件新闻,在顾眉无非当个笑话儿说说,龚鼎孳起初也没有怎么在意。然而,他忽然心中一动。

“你说什么?孙之獬——剃发改服了?”由于意外,也由于吃惊,他的眼睛一下子睁得老大。

“是王妈妈说的，她家同孙家大门对着大门。她还亲眼看见了！”顾眉说，因为正顾着整理床铺，并没有发觉丈夫的神情变化。

龚鼎孳却“啊”的一声，不由得呆住了。孙之獬，现任礼部右侍郎。此人在明朝天启年间卖身投靠阉党头子魏忠贤，因此，到了崇祯皇帝即位，便被列入“逆案”，落得个削职还乡；直到清兵入关后，他才赶来投诚，因为善于钻营，很快就爬上高位。龚鼎孳本是复社成员，彼此也就照例成了政敌；加上他对孙之獬的迅速升迁又颇为嫉妒，因此平日提起此人，总是没有什么好话。不过，龚鼎孳仍旧没有料到，在新朝已经允许汉族官民保留前朝的衣冠之后，孙之獬竟然还要自行剃发改装！

“妈的，这阉党狗贼！真不要脸！”由于被对方的卑鄙行径所激怒，龚鼎孳不禁破口骂了出来。的确，保留前朝的衣冠，这可是满城官民经过竭力抗拒，才争得的一种“权利”，也是人们在受了吴三桂的愚弄，被迫臣服于满洲“鞑子”的武力和强权之后，所剩下的最后一点“自慰”。也许是基于自幼秉承的某种根深蒂固的观念，就连对前朝并无太多留恋的龚鼎孳，内心也是这么认为的。如今孙之獬身为汉官，为着讨好满人，竟然做出如此卑劣的举动，这使龚鼎孳一听之下，确实不禁大为光火。

“相公，你这是——”转过身来的顾眉，发现丈夫正倒背着手，气急败坏地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不禁一怔。

“这一次，总之都得被他弄死就是，都得被他弄死就是！”龚鼎孳管自咬牙切齿，并没有理会侍妾。

“弄死？谁被弄死了？”顾眉愈加莫名其妙。

“我是说姓孙的！是姓孙的要把我们都弄死！”

“姓孙的？哦，相公是说的刚才那个事呀！”顾眉这才恍然，随即撇着嘴儿，不在意地说：“他这么弄，也无非是想拍满人的马屁罢了，又何必……”

“你知道什么！”龚鼎孳烦躁地一挥手，“姓孙的这么一弄，朝廷

自然就会认为他是死心塌地效忠满人，愈加对他另眼看待了！可剩下我们呢，怎么办？也跟着学他的样？但那么一来，我堂堂华夏之区，亿兆官民，岂非从此尽数沦为化外夷狄？这如何面对列祖列宗？又如何向子孙后世交代？但要是他不跟他学，说不定就会被新朝看做不是真心归顺，甚至怀有二志，轻则受到猜忌，断送前程；重者还会招致不测之祸——哎，总而言之，这回全都被他弄死就是！”

有着瘦长身材和一张青白脸的龚鼎孳，本是一个精明强干的人，平日遇事颇沉得住气。因此，看见他这样子，顾眉也跟着紧张起来。

“那，那可怎么办？”

“不行！”龚鼎孳忽然站住脚，断然说道，“这姓孙的乃是阉党余孽，奸险小人，若然容他如此得逞，我辈正人君子在朝中哪里还有立足之地！”

“啊，那么……”

“总得想个法子治治他！”这么说完之后，龚鼎孳又重新在屋子里走动起来。

也就是到了这时，顾眉大约才真正弄明白了。她眯缝起眼睛，出了会子神，随即款款地走向方几，从上面拿起一盅茶，举在嘴边慢慢喝着。只见她神色变得愈来愈安闲，甚至还有几分自得。末了，她把茶盅往方几上“笃”地一放。

龚鼎孳不由得站住了，回头望着她。

顾眉回身在椅子上坐下，顺手拿起一柄绿纱团扇，扇了两下，这才似笑非笑地说：“若是想不让那姓孙的得意么，妾倒有个法儿，就不知相公敢不敢？”

“啊？你说，你说！”

“依我的性儿么——”顾眉瞅着丈夫，目光炯炯地说，“他孙家会剃发改装，莫非我龚家就不会剃发改装？”

“你说什么？我家也剃、剃发？”龚鼎孳不禁吃了一惊。

“嗯，”顾眉点点头，“有道是，毒蛇蜇手，壮士断腕。不这样，又怎生斗得掉姓孙的风头？”

“可是……”

“听我说啊——相公试想，一旦姓孙的带了头，即使相公不肯学样，只怕也难保别人不跟着干。与其白让他们赶着趟儿，赚了好处去，倒不如由我们来拔个头筹！”

龚鼎孳起先还感到吃惊与气恼，这会儿心中又是一动，顿时把待要出口的责备又收回来。的确，刚才他光顾着对孙之獬的“叛卖”行径光火，却忘记了另外一个危险，这就是在向上爬的官场竞争中，由于未能及时抢占有利位置，结果被无情地挤到后面去的危险。对于至今还指望飞黄腾达的他来说，这无疑是要防备的……于是，他沉吟着转过身，坐到另一张椅子上，开始默默地抚起胡子来。

海棠树的绿影映在窗纱上。有片刻工夫，屋子里变得很静，只听见铜壶滴漏传来滴答的声响。现在，龚鼎孳多少觉得，侍妾的这个建议，确实给他指出了出奇制胜的一着棋。在目前的情况下，这也许还是惟一可行的一着。但是，这么一来，就等于将自己摆到与孙之獬同样的位置上，势必会招致汉族官民的强烈反感。结果，也许在讨好新朝这一点上，能同孙之獬之流打个平手；但是，却会在朝廷内外，被绝大多数汉官所蔑视，并且失去他们的信任。在目前满人当权，自己惟有同汉官们抱成一团，才能免受欺负的情况下，这无疑是划不来的。“不，这个风头可不能出！”他苦笑地想。

大约看见丈夫不说话，顾眉又开腔了：“不错，”她抚摸着团扇的边沿，慢悠悠地说，“当初你是跟我说过，若然新朝迫令剃发改服，你纵然舍不得我，当不了和尚，也必定要拖到无法再拖再说，总不能辱没了祖宗。可瞧眼下这情形，新朝到底容我们再拖多久，其实也难说得很。况且，这些日子我也想通了，不就是换个打扮么！以往我们在留都，光是这头头发，一年到头，就不知想着法儿变换

多少回!”

这么说了之后,发现龚鼎孳管自抚着胡子,仍旧没有什么表示,她就眨眨眼睛,用忽然变得兴奋起来的声调说:“相公瞧着旗人的装束不顺眼么?妾倒觉得款式儿挺不错哩!”说着,她就丢下扇子,站起身,快步走向衣箱,先把身上的衣裳脱下,又从箱里拿出一套衣服,管自穿着起来。

龚鼎孳呆呆地望着,不明白她要干什么。直到顾眉穿戴停当,重新把脸朝向他,龚鼎孳才看清楚了。原来,那是一袭满族式的高领白缎子长袍,外面罩了一件宝蓝色的琵琶襟马甲。那有着五颗大衣扣的马甲,镶着回波形的宽大衬边,上面还绣着花草图案。据说旗人的女衣历来尚窄,加上顾眉的身材本来就十分苗条,两相映衬,益发显得俏丽轻盈。倒把龚鼎孳看得张大了嘴巴,一句话也说不出。

“这是前些日子我央人到内城去,请旗人裁缝做的,昨儿才送来。”顾眉得意地说,“如今是头发还不对。要是连发髻也学她们那样梳起来,才真好看呢!”说着,又上下打量丈夫,点着头儿说:“像相公这等身材,若穿起长袍马褂,只怕也蛮精神!”

龚鼎孳正目瞪口呆地瞧着像换了一个人似的侍妾,被她冷不丁这么一说,倒错愕了一下。他不自然地干咳了一声,站起身,又开始在室内绕起圈子来。不过说也奇怪,经顾眉这么一起哄,他的心情已经不像先前那样激愤和紧张了。“是的,到底怎么办,眼下也不必忙于决定,且看一看情形再说不迟……”

“哎,相公,拿定主意了么?”顾眉的声音在耳边响起。

龚鼎孳抬起头,发现侍妾拿着一面镜子,还在那里左照右照地摆弄个没完。他打了个哈哈,摆摆手说:“真是妇人之见!天下的事,哪有如此简单容易?”停了停,又走过去,在侍妾的身上摸了一把,叮嘱说:“你这身衣裳,在屋子里穿穿无妨,可别走到外面去,让左邻右舍瞧见了笑话!记住了?”